

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系统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房地产行业、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建筑节能与科技进步、市政公用事业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主要工作任务有：一是抢抓机遇，谋实项目，助力城市能级提升。二是稳步推进，借势发力，建设美丽乡村。三是突出重点，务实为民，精致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四是统筹协调，强化措施，规范行业管理秩序。五是创新思路，从严监管，扎实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 年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宁都县住建局机关、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编制人数小计 49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12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37 人。实有人数 73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49 人，行政在职人数 12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37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24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6010] 单位: 万元
 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58.8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8.83	卫生健康支出	64.8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832.9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6.15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283.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1.83	本年支出合计	1,041.83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41.83	支出总计	1,041.83

部门收入总表

[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10]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041.83		758.83	758.83								28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		77.88	77.8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8		77.88	77.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88		77.88	77.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85		64.85	64.8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85		64.85	64.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5		64.85	64.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2.94		549.94	549.94								283.0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2.94		549.94	549.94								28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9.50		249.50	249.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90		18.90	18.90								18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4.54	281.54	281.54														10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5	66.15	66.15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5	66.15	6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5	66.15	66.15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10]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041.83	739.93	30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	77.8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8	77.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88	77.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85	64.8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85	64.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5	64.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2.94	531.04	301.9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2.94	531.04	301.9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9.50	249.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90		198.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4.54	281.54	10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5	66.15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5	6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5	66.1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10]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758.83	一、本年支出	758.83	758.8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8.8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	77.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4.85	64.8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549.94	549.94		
		住房保障支出	66.15	66.15		
收入总计	758.83	支出总计	758.83	758.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10]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758.83	739.93	18.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	77.8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88	77.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88	77.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85	64.8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85	64.8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5	64.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9.94	531.04	18.90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9.94	531.04	18.90
2120101	行政运行	249.50	249.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0		18.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1.54	281.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5	66.15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5	66.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5	66.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10]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739.93	700.57	39.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2.79	692.79	
30101	基本工资	239.62	239.62	
30102	津贴补贴	96.43	96.43	
30103	奖金	77.74	77.74	
30107	绩效工资	69.68	69.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88	77.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85	64.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4	0.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15	66.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6		39.36
30201	办公费	14.60		14.60
30208	取暖费	5.67		5.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0		9.90
30229	福利费	0.13		0.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6		9.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8	7.78	
30305	生活补助	0.02	0.02	
30309	奖励金	2.88	2.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8	4.8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6010]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126	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40		18.4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26001]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26010]宁都县城镇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041.83		
其中：财政拨款	758.83	其他经费	283
支出预算合计	1,041.83		
其中：基本支出	739.93	项目支出	301.9
年度总体目标	1、2024年度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的支付 2、积极开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创建活动 3、强化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有效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深入开展行业乱象治理 4、深入开展美丽乡镇及市级示范镇建设，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新建，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等 5、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针对老旧小区改造与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次数	≥20次

		在编人员数量	49 人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新建	≥30 户	
		老旧小区改建	≥10 个	
		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	≥20 万户	
		自建房核查和鉴定	≥12841 栋	
		工程与安全生产工地的检查与督导次数	≥15 次	
	质量指标	工程安全监督站合格率	100%	
		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完成率	100%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建筑质量安全合格率	100%	
		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完成率	≥85%	
		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	正常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年度	2024 年度	
		改造危房年竣工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成本	≤283 万元	
		人员工作成本	≤758.83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100%
			改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提升老小区生活质量			100%	
保障农村自建房屋安全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乡环境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的≥30 年 维修加固的≥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6-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9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1、按规定制度调节年底不够办公费与的支付和各项工作经费的支付 2、积极开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创建活动 3、强化建设工程招投标监，有效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深入开展行业乱象治理 4、深入开展美丽乡村及市级示范镇建设，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新建，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	18.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经费	≥24 乡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新建工作经费	≥30 户
		全年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监管工作经费	≥20 次
		全年工程与安全生产工地的检查与督导工 经费用	≥100%
		按规定制度及开支各项经费	≥100%
	质量指标	农村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	≥85%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新建	≥65%

		全年工程招标投标监管	≤35%
	时效指标	保障期间	2024 年度
		资金预算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建筑工程安全生产与招投标的检查与监督	≥8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041.83 万元，较上年收入预算减少 331.01 万元，同比下降 24.1%，主要原因是今年预计结余结转资金比上年减少 569.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8.83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72.8%；其他收入 283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27.2%；预计结余结转收入 0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041.83 万元，较上年支出预算减少 331.01 万元，同比下降 24.1%，主要原因是今年预计编入支出预算的结余结转资金比上年减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1) 基本支出 739.9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92.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78

万元；

(2) 项目支出 301.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9%，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划分：

(1) 行政运行 249.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3.9%；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9.1%；

(3)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4.54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6.9%；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8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5%；

(5) 事业单位医疗 64.8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2%；

(6) 住房公积金 66.1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4%。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1) 人员类 700.5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7.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92.7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78 万元；

(2) 公用经费 39.3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8%，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6 万元；

(3) 其他运转类 198.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9.1%，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0.4 万元；

(4) 特定目标类 10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9.9%，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58.83 万元，占部门

支出总额的 72.8%。具体为：城乡社区支出 549.9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0.3%；卫生健康支出 64.8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5%；住房保障支出 66.1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7%。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9.3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43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相应的办公经费增加。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0.4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10.4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4年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1041.83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2024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4年宁都县住建局部门预算安排项目1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18.9万元，其中：住建局机关项目1个，项目预算金额18.9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均由部门所属单位在各自单位预算中分别公开，本内容公开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 重点项目

业务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单位2024年度开展业务活动所需经费

(2)立项依据：弥补业务活动经费不足部分

(3)实施主体：宁都县住建局

(4)实施方案：单位对全县建筑质量安全、危房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督察检查、物业管理规范等工作的业务活动费用

(5)实施周期：2024年度

(6)本年度预算安排：18.9万元。

(7)绩效目标：改善城乡居住环境、抓好乡村建设促进乡村振兴等。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宁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18.4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18.4万元,比上年减少1.1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

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单位人员缴纳社会保险、失业保险等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